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白銀集團

CHINA SILVER GROUP

CHINA SILVER GROUP LIMITED

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

有關分派、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期間及記錄日期的最新時間表

茲提述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建議分拆。除非內容另有註明,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分派、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期間及記錄日期的最新時間表

誠如該通函所提及,本公司已就申請上市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向聯交所提交上市申請表格(A1表格)(「上市申請」)。於本公佈日期,監管機構仍在審批上市申請。有鑒於此,董事認為遵照該通函所載有關分派的預期時間表已不再可行。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發出公佈,以披露有關分派的經修訂預期時間表,包括(其中包括)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期間及記錄日期。

為免生疑,該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將維持不變。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 批准建議分拆。

> 承董事會命 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萬天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萬天先生、宋建文先生、宋國生先生及陳國裕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斌先生、宋鴻兵先生、李海濤博士及曾一龍博士。